

原著「英」狄更斯

译编 宋献春

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



大卫·科波菲尔

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painting of a traditional Chinese interior. A large, glowing red lantern hangs in the center, casting a warm light. To the left, a wooden railing with a curved top is visible. The overall color palette is dominated by reds, oranges, and browns, creating a classic and elegant atmosphere.

大卫·科波菲尔



世界文学名著  
缩写本丛书第一辑

# 大卫·科波菲尔

著者/〔英〕狄更斯

译编/宋献春

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 148 号

责任编辑：徐海涛 赵云舫

装帧设计：杨 门

大卫·科波菲尔

〔英〕狄更斯 著

宋献春 译编

\*

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(朝阳区定福庄1号)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盛兴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\*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4 字数：88千字

1996年1月北京第1版 1996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~10,000册

\*

ISBN 7-81004-585-7

I·75 定价：45元(全十册)

## 内 容 简 介

本书是半自传体长篇小说，是英国批判现实主义的优秀作品。它充分显示了“狄更斯”式的独特风格，被公认为作者的杰出代表作。

大卫·科波菲尔幼时丧父，因受继父虐待被迫独立谋生。本书记述了大卫在不同世界里的遭遇，鼓舞人们保持对生活的信心和热爱。此作因融进了作家幼时自身痛苦的经历，故写得真切感人。

---

## 世界文学名著缩写本丛书第一辑

主 编 李 凭  
编 委 席香妮 张 路  
杨仁娟 邵静之

## 译者前言

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的作者狄更斯(Charles Dickens, 1812—1870)是十九世纪英国批判现实主义作家。他幼年时家境贫寒,十岁时父亲因负债入狱,他被迫失学,去一家皮鞋油作坊当学徒,忍受屈辱和劳苦,而收入甚微。后曾一度复学,但几个月后又辍学。

狄更斯十五岁时,在一家律师事务所当缮写员,靠刻苦自学获得广博知识。先是为几家报社撰稿,后开始文学创作,短篇小说颇有成就。二十五岁时,他发表第一部长篇小说《匹克威克外传》,一举成名。

狄更斯一生不知疲倦地从事创作,写出三十多部小说,其中不少是优秀作品。他大胆地运用艺术夸张、讽刺漫画手法,对当时英国社会中的种种丑恶现象进行了深刻的批判和无情的揭露,对困苦无告的弱者寄予满腔的同情;对善良宽厚的劳动人民加以热情的歌颂。他的长篇小说《奥列佛·退斯特》(1838)、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(1850)、《双城记》(1859)等在我国都深受读者欢迎。

狄更斯曾遍游欧洲许多国家以及美国,广泛接触和了解社会实际。他一生勤奋,孜孜以求。由于过度劳累,于1870年6月9日溘然逝世。

《大卫·科波菲尔》(成书于1850年)是自传体小说,小说中所描述的主人公童年时代的遭遇很多是作者自己的经历。本书在叙事与人物刻画上有独到之处,作者曾说过,在他所有的

书中，他最喜欢这一本。

小说采用第一人称，用叙述和回忆的方式写成。主人公大卫·科波菲尔出世前，父亲就去世了，家中只有他和母亲相依为命，又有忠厚的佣人皮国娣帮忙，本可过平静的生活。但由于母亲再嫁，来了继父莫德斯通和他的姐姐，从此家里不得安宁。继父的专横、莫德斯通小姐的暴戾，使母亲不明不白地死去了。母亲去世后，大卫失学，被迫去工厂做童工，因不堪忍受贫困和精神上的折磨，逃到姨妈家，受到姨妈的保护，才又有了上学机会，毕业后去一家律师事务所工作，同时从事写作。

小说通过大卫的亲身经历，多方位、多层次地揭示当时五光十色的英国社会，塑造了不同社会阶层的人物形象。野蛮的教育方式（如塞勒姆学堂）、童工的凄惨生活（莫德斯通—格雷比公司）、富人给穷人带来的灾难（斯蒂弗斯之于艾米丽）、恶人坑害善良人（希普之于威克菲尔）等等，读来令人愤慨、憎恨。小说对人物塑造也很成功。大卫从度过孤独苦难的童年成长为持重有为青年的过程、皮国娣的勤劳忠实、哈姆的憨厚善良、艾米丽的天真单纯、多拉的美貌、阿格尼丝的文静，都给读者留下美好的印象和无尽的遐想。莫德斯通姐弟的残暴、克里古尔的跋扈，读来令人憎恶。小说还刻画了终日愁穷、幻想立即发迹、死不了也活不好的米考伯；鞭撻了利用自己的“卑微”，以卑劣的手段企图吞噬其雇主全部事业和全部家产的尤利亚·希普的丑恶行径。

本书根据原著和一些外国简写本译出，读者可从中了解故事的主要情节，欣赏狄更斯的写作风格。

译者

# 目 录

|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第 一 章     | 出生          | ( 1 )  |
| 第 二 章     | 假期          | ( 4 )  |
| 第 三 章     | 我受的惩罚       | ( 7 )  |
| 第 四 章     | 塞勒姆学堂       | ( 12 ) |
| 第 五 章     | 我的第一学期      | ( 17 ) |
| 第 六 章     | 假期和我的生日     | ( 21 ) |
| 第 七 章     | 与莫德斯通姐弟在一起  | ( 24 ) |
| 第 八 章     | 莫德斯通—格雷比公司  | ( 27 ) |
| 第 九 章     | 重大决定        | ( 30 ) |
| 第 十 章     | 贝西·特伍德      | ( 33 ) |
| 第 十 一 章   | 莫德斯通姐弟来访    | ( 36 ) |
| 第 十 二 章   | 威克菲尔和尤利亚·希普 | ( 39 ) |
| 第 十 三 章   | 在坎特伯雷       | ( 42 ) |
| 第 十 四 章   | 米考伯又出现了     | ( 46 ) |
| 第 十 五 章   | 来自塞勒姆学堂的朋友  | ( 50 ) |
| 第 十 六 章   | 小艾米丽        | ( 54 ) |
| 第 十 七 章   | 斯本罗和乔金斯     | ( 57 ) |
| 第 十 八 章   | 尤利亚的卑劣用心    | ( 61 ) |
| 第 十 九 章   | 多拉          | ( 66 ) |
| 第 二 十 章   | 可怕的消息       | ( 69 ) |
| 第 二 十 一 章 | 得与失         | ( 78 ) |
| 第 二 十 二 章 | 我作出一些决定     | ( 85 ) |

|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第二十三章 | 婚礼.....      | ( 92 ) |
| 第二十四章 | 我们的共同生活..... | ( 94 ) |
| 第二十五章 | 艾米丽的遭遇.....  | ( 96 ) |
| 第二十六章 | 揭露尤利亚.....   | (103)  |
| 第二十七章 | 又一个损失.....   | (110)  |
| 第二十八章 | 船只失事.....    | (112)  |
| 第二十九章 | 阿格尼丝的来信..... | (117)  |
| 第三十章  | 尾声.....      | (120)  |

# 第一章

## 出生

我得从我出生时谈起。我生于一个星期五的午夜，出生地是萨福克郡的布隆德斯通。父亲在我出生前六个月就去世了。

谈起往事，我首先想起的是母亲和佣人皮国娣。母亲有一头秀发和迷人的身段；而皮国娣则不然，她的脸颊和胳膊又硬又红，我很奇怪那些鸟为什么不把她当成苹果吃掉。

我仍能记起我们住的房子，卧室的窗户开着，以便透进新鲜空气。房后是花园，四周用栅栏围起来，那里蝴蝶飞舞，果树成行，树上的果子熟得很透，果汁多，别的花园里的果子都比不上。在寒冷的夜晚，有时我们在客厅里玩游戏，跳舞。记得母亲累得气喘吁吁，坐在椅子上休息，把头发稍卷在手指上，为自己的美貌而自豪，这我很清楚。

一天晚上，皮国娣和我坐在客厅的壁炉前，听我朗读，这时门铃响了。我们走到门口，母亲也在那儿。我看她打扮得格外漂亮。和母亲站在一起的是位长着漂亮黑发的绅士。记得上个星期日就是他陪着我们一起从教堂回家的。

母亲弯下腰把我抱在怀里，吻我，那位绅士抚摸着我的头。但我并不喜欢他。他摸我的手，也就碰到了抱着我的母亲的手，我的妒忌之心油然而生。

母亲对那位不辞辛劳地送我们回家的绅士表示谢意，皮国娣关上了门，我们又回到了客厅。

我慢慢地习惯了那位黑头发的绅士，但我对他还是喜欢不起来。

一天早晨，我和母亲在房前的花园见到莫德斯通先生骑着马来了，我刚刚想起他叫这个名字。说要去洛斯托夫特看望朋友，他兴高采烈地提出说，如果我愿意骑马的话，他就带我去。

我特别想去，莫德斯通先生和我很快就起程了。

我们到了一家海滨旅馆，见到两位绅士在旅馆的房间里，吸着雪茄烟。

“你好，莫德斯通！”他们说。

“这个小伙子是谁？”一位绅士问道。

“是大卫。”莫德斯通先生答道。

“姓什么？姓琼斯吗？”一位绅士问道。

“科波菲尔。”莫德斯通先生说。

“什么！”那位先生叫了起来。“是那个漂亮的小寡妇的儿子吗？”

“奎宁，”莫德斯通先生说，“说话小心点，人家不傻。”

“谁不傻？”那人大笑说。

我马上抬起头，想知道是谁。但他们只是大笑。

我们天黑前回家。母亲仔细地问我。在那儿都干了些什么，他们都说了些什么。我说他们谈到了她，她听了很高兴。

## 皮国娣的打算

大约两个月以后的一个晚上，母亲又外出了，我和皮国娣坐在客厅里。皮国娣突然问道：

“大卫少爷，你和我一起去雅茅斯好吗？我要在家兄那里住两个星期。那儿有大海，有轮船和帆船，有渔民，有海滩，还有我侄子哈姆和我们在一起玩……”

我说那太有趣了。

“不过，我们走后妈妈怎么办呢？”说着，我把胳膊肘搁在

桌子上，进行争辩。

“呵！大卫，你还不知道吧？她就要去格雷波太太那儿住两个星期呢。”

哦，假如母亲要去格雷波太太那儿的话，我倒很乐意去雅茅斯。那天晚上我们就这样说定了。

出发的日子很快就到了。早饭后，我们坐马车动身了。

就在我们刚要起程的时候，母亲跑到大门口，叫车夫停车，又一次吻我。我哭了，母亲也哭了。我非常高兴仍能记住这一细节。

我们走了，她独自站在路旁，莫德斯通先生走过去，仿佛对母亲的哭哭啼啼有些生气。我绕过车的侧面向后望去，对他干预我们家的事，心里纳闷，皮国娣似乎也有同感。

## 第二章

### 假 期

马车载着我们慢吞吞地向雅茅斯走去。我很疲倦，但当马车终于停下来时，我又高兴起来，皮国娣的侄子哈姆在那儿正等着我们呢。他个头大，很健壮，身高六尺，膀阔腰圆，但却长着一张娃娃脸。哈姆说：

“大卫少爷，到家了。”

我极目远望四周，却见不到房子。在不远的地方倒有一条破旧的黑色的船停在干涸的土地上，从里面伸出一根铁管，当作烟囱，冒出缕缕炊烟，给人又暖和又舒服的感觉。除此之外，我再也看不到比那更像房子的东西了。

“那是家吗？”我说，“那个像条船一样的东西？”

“是的，大卫少爷。”哈姆回答道。

想到能在真船里住下，我很高兴。一个门和几扇小窗开在船的一侧。要是原先把它当成房子来设计的话，那似乎太小，又不相宜，但眼下住在里面倒满不错的。

一位彬彬有礼的妇女出来接待我们。我在距船约半里路之外，已看到她站在门口了。和她站在一起的是一个非常漂亮的小姑娘，她不让让我吻她，跑到一个地方藏起来了。

晚饭后，有个男人回家了，他毛发旺盛，面善可亲。他就是皮国娣的哥哥。

“见到您很高兴，先生。”皮国娣先生说。“您看我们都是些粗人，但我们心眼好。”我表示谢意，并说住在这样好的地方，我一定很快活。

吃过茶点，关上门，事事舒心意。我们坐在一起聊了很长时间。皮国娣、她的哥哥（皮国娣先生）、哈姆和艾米丽都在座，还有那个曾在门口迎接我们的女人，谈话间得知她的名字，是古米吉太太。

以后，就剩我们两人的时候，皮国娣告诉我皮国娣先生是哈姆的叔叔，艾米丽的舅舅。父母去世后，他们没有钱，也没有地方住。皮国娣先生一直养活他们。古米吉太太是他使船时的搭档的寡妇，并说皮国娣先生向来很穷。

我睡觉时听到海上狂风怒号，声音可怕极了。我想万一发生了什么事，皮国娣先生那样的好人就在身边，也就不怕了。但一切平安无事。第二天早晨，我起床后，和小艾米丽一起去海滩上拣石头。

“我想你一定是个很出色的水手？”我对艾米丽说。

“不。”艾米丽摇着头回答说，“我害怕大海。”

“害怕！”我勇敢地望着大海说道。“我就不怕。”

“啊！大海可厉害啦。”艾米丽说，“我亲眼见过大海把一条像我们房子一样大的船一下子打碎了。我想当个富人，还有舅舅，哈姆和古米吉太太。那我们就不怕暴风雨了。并不是光为我们自己，我们要关心那些穷苦的渔民，他们有困难，我们就给他们钱。”

当然，我爱上了小艾米丽。我们整天一起散步、玩耍。到了晚上，我们坐在一起。我对艾米丽说我非常爱她，她说她也爱我，我现在敢肯定她是爱我的。

**该回家了**

一眨眼就到了该回家的时候了。离开了艾米丽我很难过，我答应要给她写信。

但是回家时，心情很激动，恨不得一头扎到妈妈的怀里。门终于开了，我眼巴巴地想要看到妈妈，不料却看见一个我以前从未见过面的佣人。

“皮国娣！”我哭着说，“难道妈妈还没有回家吗？”

“回来了，回来了，大卫少爷。”皮国娣说，“她已经回来了，大卫少爷，请等一等，我要——我要告诉你一件事。”

她拉着我的手，把我领进厨房，关上门。我非常着急。

“皮国娣！”我非常害怕地问她。“到底发生了什么事？”

“大卫少爷，”皮国娣用一种陌生的语气对我说，“你想什么啦？你有一个新爸爸啦！”

我浑身发抖，脸也白了。皮国娣拉着我的手，对我说：

“去见见他吧。”

“不！我不想见他！”

“还有你母亲呢。”

我非常想见到我亲爱的母亲。我们一起去了客厅，皮国娣就走了。

母亲坐在壁炉的一边，莫德斯通先生坐在另一边。母亲马上站起来，看起来她有些害怕。

“克拉拉，亲爱的，”莫德斯通先生说，“记住，要抑制自己，要时时抑制自己的感情。大卫孩儿，你好？”

我和他握握手，一时间我真不知道怎么做才好。然后我走到了母亲的身旁吻了她，她也吻了我，还轻轻地拍着我的肩膀，接着又坐下来做针线活。

我赶紧溜上了楼。

## 第三章

### 我受的惩罚

一声“他在这里！”把我吵醒了。母亲和皮国娣来找我了。

“大卫，”母亲说。“大卫，怎么啦，我的孩子？”

“我的孩子！”听到这几个字使我有说不出的痛苦。我把脸藏在枕头底下哭了，她想把我扶起来但被我推开了。

这时，一只陌生的手触摸着我，不是妈妈的手，也不是皮国娣的手。我坐起来，才发现是莫德斯通先生的手，他用手扶着我说道：

“出了什么事了？克拉拉，亲爱的，你难道忘了吗？要控制自己，亲爱的。”

“很抱歉，爱德华。”母亲说。

他把她拉到身边，然后吻了她。

“先下楼去吧，亲爱的。”莫德斯通说。

“我和大卫等一会儿一起下去。”

就剩我们两人了，他关上门。把我拉到了他的面前，死死地盯着我的双眼。

“大卫。”他说。“如果我的马或是狗不听话，我就揍它，狠狠地揍。我常对自己说：‘我要制服它’，义无反顾。去，把脸洗了，跟我一起下楼。”

现在看来，只要我当时犹豫一下，他定会大打出手。我不照他的意思去办的话，他一定会揍我。

我们三人一起吃晚饭。看来他很爱我母亲，但我并不因此

而喜欢他。看来母亲也很爱他。我听说他的姐姐——莫德斯通小姐也要住在我们家里，她当天晚上就到了。

莫德斯通小姐是个面带怒容的女人，像她弟弟一样长着一头黑发，事实上她的长相和声音和她弟弟一样。她把钱放在一个坚硬的钢制钱包里，再把钱包放在袋子里，用粗链子系好，挂在胳膊上。莫德斯通小姐身上的东西好像都用金属做成的，而她本人也是一个铁石心肠的人。

她看着我说：

“这是你的孩子吗，克拉拉？”

母亲回答说是。

“一般来说，”莫德斯通小姐说，“我不喜欢男孩子。你好，孩子。”

第二天早上，母亲下楼吃早饭，就在准备茶点时，莫德斯通小姐说：

“克拉拉，亲爱的，我到这来是管这个家的，请把钥匙交给我，我将来就管这种事了。”

从那时起，莫德斯通小姐白天黑夜把那些钥匙放在包里。

莫德斯通先生和小姐常商量送我上学的事。母亲当然也同意他们的计划。与此同时，我在家也上课。

我永远也忘不了那些课文，那是些什么样的课，我记忆犹新。说是让我母亲给我上课，其实是莫德斯通先生和他姐姐给我上。

早饭后来到了客厅，他们总在那里，装作很忙的样子，实际上他们是要插一手。见到这两个人我就害怕，吓得我把好不容易才学会的词全忘了。

事情总是这样：我背不熟课本，就把书又递到母亲的手里，再从头开始。出现第一个错误，莫德斯通先生抬起头看着我；再